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乌财农【2022】92号**

实施单位（公章）：**米东区长山子镇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米东区长山子镇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田振兴**

填报时间：**2024年05月2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该项目实施背景：“美丽乡村”建设其实质是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一个升级阶段，它的核心在于解决乡村发展理念、乡村经济发展、乡村空间布局、乡村人居环境、乡村生态环境、乡村文化传承以及实施路径等问题。  
因此，“美丽乡村”建设是改变农村资源利用模式，推动农村产业发展的需要；是提高农民收入水平，改善农民居住、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改善农村生活环境的需要；是保障农民权益，民主管理，民生和谐的需要；是保护和传承文化，改善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是提高农民素质和新技能促进自身发展的需要。建设美丽乡村不仅仅是农村居民的需要，也是城市居民的需要。农村所有问题，包括生态问题、环境问题、文化问题，影响的绝不仅仅是农村人口的生产生活问题，实际上从各方面影响到城市产业发展和城市居民的生活。更进一步讲，农村作为空间的界限也是日益模糊。农村距城市的距离是越来越短，有越来越多的城市居民选择到农村去度假。  
随着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我国城乡联系也将日益密切，因此，建设美丽乡村不仅仅是满足农村居民的需要，也是满足城市居民的需要，是整个社会的需要。  
所以根据乌财农【2022】9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我单位进行了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2023年的主要实施内容：①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②种植景观树1000株③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  
（3）2023年当年完成情况：实际完成情况为已全面完成了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宽度为两米的人行道；种植景观树1000株；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农【2022】92号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共安排预算200万元，于2023年初部门预算批复项目，全年无资金调整。  
（2）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①总预算情况：200万元；②预算投入安排200万元，全部用于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具体用于马路砖铺设人行道、种植景观树和配套滴灌设施，实际资金投入55.02万，用于项目建设合同的30%前期建设费用，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足额拨付；③预算执行率：27.51%。**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当年一次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项目建设地点是黑水村南北一巷、南北五巷两个巷道，具体项目建设内容是：1.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宽度为两米的人行道。2、种植景观树1000株；3.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项目建成后，对改善黑水村生态环境，维护乡村生态安全，改善乡容村貌和，传承生态文化人居环境。项目建设为创建文明、整洁、优美的黑水村形象打下良好的基础，提高了城乡居民生活品质，促进了生态文明和提升居民幸福感。通过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黑水村建设发展的总体要求，以发展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重点，立足村情实际，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整村推进，力争使该村在经济发展，村容村貌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上取得新成绩，为新农村建设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目标、范围和要求，能够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整地体现，数量指标体现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的范围，质量指标体现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的工程质量，时效指标体现工程款拨付及时体现项目项目进度情况，经济成本指标体现预算控制的情况，保证项目在预算内运行，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体现项目对村组织的作用，生态效益体现项目对村人居环境的作用，满意度指标体现村民对美丽乡村建设的态度。  
其次，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在项目申报时期，做了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具体的实施方案，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注重发挥村“两委”的牵头作用，以及多个部门的协调配合作用，发挥理事会对项目建设的监督作用，切实提高建设的质量和水平，严格资金管理，强化约束机制。  
最后，在项目竣工后，开展了工程质量验收，镇党委和村两委，也进行了实地查勘，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确实已完全按照实施方案竣工，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宽度为两米的人行道；种植景观树1000株；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最后也召集了村民针对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的满意度情况开展问卷调查，所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数据的具体来源为立项批复、下达资金的通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竣工验收报告，支付凭证、原始票据、党委会议纪要、调查问卷，体现了准确性和完整性。  
项目建设为创建文明、整洁、优美的黑水村形象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改善黑水村生态环境，维护乡村生态安全，改善乡容村貌和传承生态文化人居环境。  
2. 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4. 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根据米发改项目〔2023〕51号和乌财农〔2022〕92号文件实施，主要内容是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宽度为两米的人行道；种植景观树1000株；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全部工作任务，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6.38分，绩效评级为“优”。  
该项目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宽度为两米的人行道；种植景观树1000株；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项目建成后，对改善黑水村生态环境，维护乡村生态安全，改善乡容村貌和，传承生态文化人居环境。项目建设为创建文明、整洁、优美的黑水村形象打下良好的基础，提高了城乡居民生活品质，促进了生态文明和提升居民幸福感。通过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黑水村建设发展的总体要求，以发展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重点，立足村情实际，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整村推进，力争使该村在经济发展，村容村貌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上取得新成绩，为新农村建设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项目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原因和建议，一是重建设轻管理，日常管护未落实到实处，二是管理队伍亟待加强。有关建议，一是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巩固建设成果，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表2-1所示。  
  
  
表2-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农村村内道路硬化路里程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种植景观树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控制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是否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按照“科学规划布局美”的要求，打造美丽乡村，做到统一规划，建成布局合理、设施配套、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新农村，使黑水村成为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针对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面向黑水村的村民，开展问卷调查，统计农民满意度。  
  
  
3. 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办法》（乌财预〔2018〕41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乌财农〔2022〕92号）  
·《关于米东区长山子镇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米发改项目〔2023〕51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6.38分，绩效评级为“优”。  
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表3-1所示：  
表3-1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1.38 27.6%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农村村内道路硬化路里程 5 5 100%  
  
 种植景观树数量 5 5 100%  
  
 产出质量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 10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 10 100%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 10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5 1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5 5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未能及时拨付，但设定目标的全部工作任务均已完成：1.使用马路砖铺设人行道长度为4公里，宽度为两米的人行道。2、种植景观树1000株；3.配套滴灌设施4公里。该项目建成后，对改善黑水村生态环境，维护乡村生态安全，改善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为目标，绿化美化村庄，全面提升全村村庄绿化水平，改善村庄环境质量，提升农民幸福指数。**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 20分。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依据乌财农【2022】9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我单位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依据乌财农【2022】9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作为立项申请，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项目的实施在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方面的效益日益显现。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形式，向村民收集问卷调查情况，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的预算编制主要依据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乌财农【2022】92号文件且根据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实地勘察，确认项目改造的长度、面积、基础设施、绿化、亮化以及各类配套设施，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完全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合理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和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合理预算了工程造价，并申请了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的专项资金。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的实际情况相适应，该项目资金由财政拨付55.02万，在2023年7月27日到位，资金直接支付到工程承包方，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合理，确保项目的每项内容都能够顺利完成。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6.38分。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依据本单位预算2.0系统内的项目库信息，该项目资金由财政拨付55.02万，在2023年7月27日到位，资金直接支付到工程承包方，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足额拨付，资金到位率为27.5%，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1.38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资金支付方式为国库集中支付，由财政直接拨付55.02万，于2023年7月27日全额支付给工程承包方新疆通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预算执行率100%，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的项目主要内容的要求。同时，资金的拨付有规范的审批程序，需要我镇召开党委会议研究决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9.38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镇制定的《米东区长山子镇合同档案及纠纷管理制度》、《米东区长山子镇绩效管理评价流程图》、《米东区长山子镇收入管理领域流程图》、《米东区长山子镇资金支付程序》以及《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办法》的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我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立项批复、资金使用通知、验收报告、工程合同、会议纪要和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6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  
1. 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农村村内道路硬化路里程”的目标值是4公里个，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农村村内道路硬化路里程4公里。  
数量指标“种植景观树数量”的目标值是1000株，2023年度我单位种植景观树数量实际完成1000株。  
实际完成率：数量指标“农村村内道路硬化路里程”和数量指标“种植景观树数量”我单位均已全部完成，故实际完成率100%，故目标值完成得分为10分。  
2. 产出质量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目标值设定>=95%，我单位在项目完工后，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主管单位和财政局申请相关款项该项目资金来源为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依据工程竣工验收表，支付工程款给工程承包方新疆通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共计55.02万元，工程款验收合格率实际完成率为95%，故完验收合格得分为10分。  
3. 产出时效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目标值设定=100%，依据工程竣工验收表，并且该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已完成所有建设内容，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实际完成率为100%，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10分。  
4.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本项目实际支出55.02万元，无超支情况，该项目资金财政未拨付完全，故成本控制得分为10分。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 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标值：有效改善，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本项目的实施将会有效的提升黑水村的村容村貌，使村民的居住环境会变得更加漂亮，提升生活品质，将会有力助推美丽乡村建设。通过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黑水村建设发展的总体要求，以发展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重点，立足村情实际，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整村推进，力争使该村在经济发展，村容村貌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上取得新成绩，为新农村建设起到模范带头作用。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按照“科学规划布局美”的要求，打造美丽乡村，做到统一规划，建成布局合理、设施配套、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新农村，使黑水村成为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  
综上，该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评价指标“项目区农民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通过问卷调查及村民反映，该项目对群众实际满意度值为：9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调查问卷”的平均值为9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镇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为加强我镇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施工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管理等提供了较好的制度保障，使生态文明村建设工作做到有章可循，规范运作，基本实现了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黑水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改善了黑水村生态环境，维护乡村生态安全，改善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提升农民生活品质为目标，绿化美化村庄，全面提升全村村庄绿化水平，改善村庄环境质量，提升农民幸福指数。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重建设轻管理，日常管护未落实到实处。美丽乡村建设资金主要依靠政府投入，造成管护资金无法落实，美丽乡村虽制定了管理制度，但管护落实的重要性的意识不强。  
管理队伍亟待加强。目前，我镇的工程技术人员较为缺乏，部分镇干部懂财务的不懂项目、懂项目的不懂财务，人员素质难以适应当前项目的建设，需要培养综合能力的人才。**

**六、有关建议**

**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巩固建设成果。建议项目的主管部门督促美丽中心村加强对项目后期的管护，加大宣传领导，激发群众“主人翁”的精神，推动美丽乡村的发挥效应。使生态文明建设长期惠及以民，真正改善村庄的生活、生态环境。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根据相关会议精神及政策文件要求不折不扣抓好落实，实行整村、整镇连片整体推进，并需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组织相关人员对各农村“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一次督查回访，抓住重点，攻克难点。  
绩效目标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指导着项目的发展方向：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监督、引导的作用。我单位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自标管理机制，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二）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三）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四）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